

证券代码：831200

证券简称：巨正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集中高效供热节能增效项目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 120 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项目（以下简称“聚丙烯项目”）的生产运行。聚丙烯项目生产需要使用蒸汽，为进一步降低成本，科技公司拟向东莞市粤文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梅电厂”）外购蒸汽，以替代自产蒸汽，外购蒸汽通过高效供热实现节能增效，需在本厂红线范围内建设蒸汽管道，因此科技公司拟实施洪梅电厂集中高效供热节能增效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系指科技公司拟投资建设厂内（红线范围内）的蒸汽管道，计划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项目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洪梅电厂集中高效供热节能增效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洪梅电厂集中高效供热节能增效项目。

2. 建设单位：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3.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需要依赖东莞立沙岛工业园区管廊架上敷设的专用蒸汽供热管道。该管道的厂内部分即红线范围内的管道由科技公司投资建设。

4. 项目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 400 万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科技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科技公司（甲方）与洪梅电厂（乙方）签署《蒸汽供应协议》，该协议约定由乙方通过热网管网输送方式向甲方供气。根据甲乙双方的蒸汽管网建设计划，甲乙双方均力争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建成投产，协议有效期为正式通汽之日起 15 年。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项目是为替代科技公司聚丙烯项目生产所需的自产蒸汽，有助于进一步降低成本。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分析

本项目为聚丙烯项目生产服务，无市场风险。

2. 工艺技术、设备及自动化风险分析

本项目装置以洪梅电厂在园区管廊上的蒸汽管网作为热源点进行供热，管道采用复合保温结构，在国内有多套同类装置的运行经验。因此本项目的工艺技术、设备均成熟可靠。

3. 环境风险

实施区域集中供热是整个区域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保持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措施，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4. 投资与融资风险分析

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于科技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投资与融资风险。

5. 政策风险

国家《节能中长期规划》中提倡采用高效、清洁发电技术，改造实施以大代小、上大压小，淘汰、退役小机组和分散小锅炉，发展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政策要求，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

6. 风险分析结论

综合以上分析，洪梅电厂集中高效供热节能增效项目的综合风险相对较低，完成建设后有利于保障聚丙烯项目的正常生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项目是为替代科技公司聚丙烯项目生产所需的自产蒸汽，有助于进一步降低成本，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